

陈敏尔在市委民族工作会议上强调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

扎实推动新时代全市民族工作高质量发展

唐良智主持 王炯出席

本报讯（记者 杨帆 张璐）10月29日，市委民族工作会议召开。市委书记陈敏尔出席会议并讲话。他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全面落实中央民族工作会议精神，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扎实推动新时代全市民族工作高质量发展，为谱写重庆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新篇章、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不懈努力。

市委副书记、市长唐良智主持会议。市政协主席王炯，市委副书记吴存荣，市委常委，有关市领导出席。

陈敏尔在讲话中说，党的十九大以来，市委、市政府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加强党对民族工作的领导，推动民族地区高质量发展走深走实，深入推进民族团结进步创建，保护传承少数民族文化，维护民族地区社会大局和谐稳定，共同谱写了民族团结和睦、社会和谐稳定的时代新篇。这些成绩的取得，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的结果，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的结果，是全市各族干部群众团结奋斗的结果。民族工作战线的同志们做了大量工作、付出了艰辛努力，值得充分肯定。

陈敏尔指出，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科学回答了新时代民族工作举什么旗、走什么路等重大问题，是做好新时代民族工作的根本遵循。我们要深入学习领会，深刻理解核心要义、精神实质、丰富内涵和实践要求，努力在学懂弄通、学深悟透上下功夫，切实贯彻到民族工作各环节。要深刻领会把握新时代民族工作的历史方位，站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战略高度，统筹谋划和推进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要深刻领会把握新时代民族工作的鲜明主线，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贯穿民族工作始终，坚定对伟大祖国、中华民族、中华文化、中国共产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高度认同。要深刻领会把握新时代民族工作的制度保障，全面落实民族区域自治法，支持各民族发展经济、改善民生，实现共同发展、共同富裕。要深刻领会把握新时代民族工作的重要任务，以更大力度、更实举措支持民族地区加快发展，在迈向社会主义现代化征程中同舟共济、携手并进。要深刻领会把握新时代民族工作的重大关系，处理好共同性和差异性的关系、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和各民族意识的关系、中华文化和

各民族文化的关系、物质和精神的关系。要深刻领会把握新时代民族工作的根本保证，加强党对民族工作的全面领导，不断提升做好民族工作的能力和水平。

陈敏尔强调，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的“纲”，要坚持所有工作向此聚焦，扎实推动新时代全市民族工作高质量发展。要构筑共有精神家园，持续兴起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热潮，用共同理想信念凝心铸魂，强化民族文化传承保护，加强现代文明教育，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要推动各民族共同走向社会主义现代化，推动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加快发展特色优势产业，着力补齐基础设施短板，持续保障和改善民生，切实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更好满足各族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要促进各族群众交往交流交融，深入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加强少数民族流动人口管理服务，精准有效做好对口援藏工作，让民族团结进步之花常开长盛。要提升民族事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坚决贯彻民族区域自治制度，不断完善民族工作法规政策，准确把握政策，讲究策略方法，依法保障各族群众合法权益。要坚决防

范民族领域风险隐患，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守住意识形态阵地，健全完善相关机制，把问题化解在基层、消除在萌芽状态。

陈敏尔指出，全市各级党委要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加强和完善党对民族工作的全面领导，推动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地生根。要压紧压实工作责任，发挥大统战格局优势，推动形成党委统一领导、政府依法管理、统战部门牵头协调、民族工作部门履职尽责、各部门通力合作、全社会共同参与的良好局面。要加大政策支持力度，突出区域化和精准性，加强财政支持，完善金融扶持，强化项目保障。要夯实基层基础工作，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充实民族工作力量，确保基层民族工作有效运转。要抓好干部队伍建设，坚持新时代好干部标准，重视培养和用好少数民族干部，吸引更多优秀人才到民族地区工作。

会议以电视电话会议形式举行。市有关部门和单位负责人等在主会场参会。各区县、两江新区、重庆高新区、万盛经开区设分会场。

陈敏尔唐良智与宁波市长裘东耀一行座谈

本报讯（记者 张璐）10月29日，市委书记陈敏尔，市委副书记、市长唐良智与来渝推进对口支援万州区工作的宁波市市委副书记、市长裘东耀一行举行座谈。

市委常委、秘书长李明清参加。

陈敏尔、唐良智欢迎裘东耀一行来渝，向浙江省及宁波市长期以来对重庆发展的大力支持表示感谢。陈敏尔说，宁波市27年如一日坚持对口支援万州区，在产业培育发展、基础设施建设、干部培训等方面，给予真金白银支持、真情实意帮扶，为当地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重庆人民铭记于心。当前，重庆正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要求，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统筹疫情防控和社会经济发展，抢抓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战略机遇，推进“一区两群”协调发展，奋力谱写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新篇章。渝甬同处长江经济带，对口支援双方结下深厚情谊，近年来两地经贸往来日益密切，为进一步深化合作奠定了坚实基础。希望加强战略对接，发挥渝甬班列、两地直航对人流物流的带动作用，在对外开放、产业发展、文化旅游等领域深化务实合作。欢迎更多宁波企业来渝投资兴业，我们将全力打造一流营商环境，为企业在渝发展提供优质服务。

裘东耀感谢重庆市对宁波发展和对口支援工作的关心支持，并介绍了宁波经济社会发展情况。他说，对口支援三峡库区，是宁波肩负的重大政治责任。我们将认真落实党中央关于对口支援工作的部署要求，立足万州所需、宁波所能，持续精准务实推进对口支援工作。愿以对口支援为契机，进一步深化渝甬全方位各领域合作，实现共赢发展。

宁波市有关领导和部门负责人，重庆市有关部门负责人参加。

全国第十一届残运会暨第八届特奥会闭幕

重庆收获51金65银46铜

本报讯（记者 杨锐紫）10月29日，经过8天集中赛期的比赛，全国第十一届残疾人运动会暨第八届特殊奥林匹克运动会在陕西西安落下帷幕。重庆健儿在本届赛事中发挥出色，收获了51金65银46铜，共162枚奖牌。其中，残运会取得22金36银32铜，特奥会收获29金29银14铜，展现了我市残疾人运动员对运动和梦想的热爱以及顽强拼搏的体育精神。

主赛期期间，重庆乒乓球队收获共6.5金5银5铜，羽毛球拿到了2金4银3铜，硬地滚球取得1金3银2铜，田径收获了4银4铜。

特奥项目方面，特奥轮椅10金5银3铜，特奥田径6金6银5铜，特奥游泳6金10银2铜，特奥乒乓球4金6银1铜，特奥篮球1金1银2铜。

“不管是面对对手还是现场比赛环境，运动员们表现都挺不错。他们克服了自身困难，坚持比赛，努力为团队争得了荣誉。”特奥项目的领队们纷纷表示，相比2019年天津残运会暨特奥会，特奥项目队伍的整体能力都有提高，获奖牌数也有增加。

前三季度全市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675.8亿元

同比增长10.9%

本报讯（记者 廖雪梅）10月29日，市财政局召开前三季度全市财政收支情况新闻通气会。重庆日报记者从通气会上了解到，得益于我市经济运行质量效益的稳步提升，发展韧性的持续显现，全市财政收入呈现出恢复性增长的平稳态势。1至9月，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675.8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10.9%。

据介绍，前9月，我市税收收入1172.1亿元，同比增长13.6%，主要税收增幅明显。市财政局副局长李虹表示，全市财政收入平稳运行，主要源于三方面原因：一是支柱产业恢复。1至9月，全市工业税收增长20%以上，汽车制造业税收超过了2019年全年水平，金融业税收贡献值保持在10%以上。二是企业效益提高。与企业生产经营状况密切相关的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增幅都超过了税收的平均增幅。三是区域协调发展。1至9月，“一区”和“两群”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增长了10%、14.6%和5.4%，38个区县实现正增长，渝中、九龙坡、渝北、垫江等7个区县增幅超过20%。

支出方面，1至9月，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343.5亿元，同比增长2%。其中，增幅较为明显的领域有：教育支出560.8亿元，同比增长4%；科学技术支出47亿元，增长2.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26.5亿元，增长9.5%。

（下转2版）



第十三届中国（重庆）

火锅美食文化节开幕

本报讯（记者 郭晓静 崔曜）10月29日，市城市管理局举办《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中心城区停车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实施意见》）政策解读新闻通报会。市城市管理局道桥处处长魏渊对《实施意见》进行了解读。

根据《实施意见》，中心城区将实行差异化停车收费，提高占道停车成本促进泊位周转利用。目前，市发改委已于9月29日正式公布路内停车收费价格调整方案，征求社会意见建议，拟于11月中旬适时推出施行。

新能源汽车路内停车超过两小时减半收费

会上，魏渊特别介绍了关于中心城区停车差异化定价的问题。

10月29日，第十三届中国（重庆）火锅美食文化节暨火锅产业博览会（简称“重庆火锅节”），在悦来国际博览中心开幕。本届重庆火锅节展出面积达7万平方米，汇聚了来自全国的1000余家火锅产业链优质展商，2万多种产业链相关商品。

记者 张锦辉 黄光红 摄影报道/视觉重庆

中心城区将实行差异化停车收费，征求社会意见建议——

路内停车重点区域白天首小时收费3元/半小时

路内停车重点管理区域	路内停车一般管理区域
白天(7:30含—20:30含) 首小时收费为3元/半小时 次小时起收费为4元/半小时 夜间(20:30—次日7:30) 收费为2元/半小时 最高不超过10元/次	白天(7:30含—20:30含) 首小时收费为2元/半小时 次小时起收费为2.5元/半小时 夜间(20:30—次日7:30) 收费为1元/半小时 最高不超过5元/次

资料来源：市城市管理局制图 乔宇